

#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出席董事占东鹏控股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中因1名激励对象已提出离职，同意取消其拟授予的50万份股票期权。本次调整后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23人调整为122人，首次授予数量由2,390.00万份调整为2,340.00万份，授予总量由2,700.00万份调整为2,650.00万份。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次授予事项相关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一致。

公司《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》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律师、独立财务顾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包建永、钟保民董事为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。**

根据公司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和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鉴于公司 2022 年及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同意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本次调整后，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8.89 元/股调整为 8.49 元/股，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7.00 元/股调整为 6.70 元/股。

公司《关于调整 2022 年和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》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律师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结论的意见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包建永、钟保民董事为 2022 年和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**

根据公司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4 年 6 月 18 日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,340.00 万份股票期权。

公司《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

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律师、独立财务顾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包建永、钟保民董事为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